

# 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 【重要提示】

1. 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及其基金份额的发售已经中国证监会2022年3月21日证监许可[2022]690号文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 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120天的滚动运作期，运作期内该基金份额不办理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

(1)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120天（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日一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240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2)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4. 本基金的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本基金自2022年5月5日至2022年5月11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发售，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

7.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8.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6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利息）。

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9. 投资者在任一工作日（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认购申请金额超过60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控制。

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比例款项将由各销售机构根据相关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60亿元 - 末日之前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末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末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规模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不受此募集规模的限制。

9.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若已存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则不需要重复开立手续。募集期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办理开户认购手续。

10. 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付认购款项。其他销售机构每个基金交易账户每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最低首次认购金额不低于10元的，从其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人民币，单笔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

11. 募集期内，基金管理人可设置单个投资人的累计认购金额限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12.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理不得撤销。

13.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自行承担。

14. 本公司有关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5. 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

16. 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出现增加销售机构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17. 对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1-05633，免长途通费用）咨询购买相关事宜。

18.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依法对本基金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9.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充分了解基金投资的风险和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固定收益的投资品种。投资者购买基金，既能按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承担基金投资可能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的基金总份额的10%，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投资人将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章节。

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提示”部分。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

(1)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各类债券的特定风险即为本基金及投资者主要面对的特定投资风险。债券的投资收益会受到宏观经济、政府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所选投资标的的特性与市场一致预期不符而造成个券价格表现低于预期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持续深入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投资风险。

(2) 运作期不能赎回的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120天的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到期，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申请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滚动运作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3) 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控制和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包括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导致的基金净值波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在内的各项风险。

(4) 国债期货投资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市场的风险类型较为复杂，涉及面广，主要包括：利率波动性风险、合约价格风险、宏观经济和政策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系统风险、市场和资金流动性原因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制度不同而引发的制度性风险等。

(5)《基金合同》自动终止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日的，则直接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投资人面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己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指定销售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相关部分。

本基金在认购期内按1.00元面值发售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人按1.00元面值购买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净值跌破1.00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 基金名称

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 认购费率及基金代码

代码：016516(A类)，016517(C类)

简称：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A（A类），建信鑫恒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C（C类）

(三) 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基金

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120天的滚动运作期，运作期内该基金份额不办理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

(1)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90天（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日一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240天（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2)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四) 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认购价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六) 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七) 基金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以及网上交易平台。

(1) 直销柜台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800

(2) 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ccbfund.cn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大道218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客服电话：95641

网址：www.cbhb.com.cn

(3)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桥建材城中路12号17层甲157

法定代表人：李骏

客服电话：4000988511

网址：kenterui.jd.com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http://pb.citics.com/

(5)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东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中心A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晓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http://sd.citics.com/

(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http://www.gzs.com.cn/

(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服电话：400 9908 826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www.jlcom.cn/

(1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董涛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s://www.licaike.com/

(11)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_02\_03室

法定代表人：冷岱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https://wacaijin.com/

(12)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s://www.noah-fund.com/

(13) 深圳弘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6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9887

网址：https://www.zhtund.cn/, http://www.jimw.com/

(1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s://fund.eastmoney.com/

(1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中环路68弄97号4号楼449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s://www.ehowbuy.com/

(16)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699室

法定代表人：王珏

客户服务电话：95188

网址：http://www.fund123.cn/

(17) 浙江百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www.5ifund.com/

(1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东陆新村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齐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65

网址：http://www.leadbank.com.cn/

(19)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2层5312-15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88

网址：http://www.harvestwm.com/

(20)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客户服务电话：959177

网址：https://www.snjjin.com/

(21)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5层B122室

法定代表人：武建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88

网址：https://www.chtfund.com/

(22)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69

网址：http://www.hcfunds.com/

(23) 天津浦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霞光路26号鹏润大厦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0889

网址：https://www.gomefund.com/

(2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王珏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网址：http://www.windmoney.com.cn/

(25)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泰北路277号3层310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http://www.66zichang.com/

(26) 上海付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法定代表人：张磊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https://www.chinapnr.com/

(27)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s://www.lufunds.com/

(28)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https://www.yingmi.cn/

(29)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TBO WEE HOWE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网址：https://www.ifastps.com.cn/